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梅州市直属机关幼儿园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无

填报人：刘秋红

联系电话：2278554

填报日期：2020年07月25日

根据《梅州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园认真组织对2019年财政拨款资金进行绩效自评。现将自评情况汇报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梅州市直属机关幼儿创办于1965年，是隶属市教育局主管的一所全日制的公办幼儿园，是广东省首批省一级幼儿园，梅州市学前教育科学研究中心。

主要职能有：

1.贯彻保育与教育相结合的原则，创设与幼儿的教育和发展相适应的和谐环境，引导幼儿个性的健康发展。

2.坚持以人为本的教育理念，保障幼儿的身体健康，培养幼儿的良好生活、卫生习惯；促进幼儿的智力发展；培养幼儿热爱祖国的情感以及良好的品德行为。

3.不断改革我园教育、改进教学方法，努力提高办学水平，满足广大幼儿能享受优质教学需求。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19年,我园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及全国教育大会精神，以“一切为了孩子，让孩子享受愉快的童年”为办园宗旨，以培养“快乐、健康、个性、智慧”的孩子为目标，坚持保育与教育相结合的原则，对幼儿实施体、智、德、美全面发展的教育。

2019年我园主要重点抓好以下五个方面工作：

1.深化教学改革，提高保教质量；

2.以提高师德素养和业务能力为核心，强化教师队伍建设；

3.推动特色课程改造，传承优秀客家文化；

4.着力提升办学条件，优化园园环境；

5.保障幼儿园日常工作平稳有序安全运转。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19年以“一切为了孩子，让孩子享受愉快的童年”为宗旨，以培养“快乐、健康、个性、智慧”的孩子为目标，坚持保育与教育相结合的原则，不断加强软硬件设施建设，为幼儿德、智、体、美全面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充分发挥省一级示范幼儿园的辐射作用，较好地完成了当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2019年我园支出决算1414.5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53.75万元，项目支出160.83万元。其中：教育支出1108.3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28.1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5.1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2.95万元。2019年度期初结余97.92万元，期末结转和结余53.59万元。

2019年，我园财务运行情况总的态势良好,在财务运作过程中,坚持做到年初有预算，年中有控制，年终有分析与评价，全面梳理和优化支出流程，健全预算编制和执行相适应制度；突出重点，认真抓好大额的重点项目支出，在合法依规、安全可靠的前提下及时高效地做好支出工作，基本完成2019年整体收支目标，并依据《政府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严格按有关文件精神实行收支两条线，明确职责，加强监督，确保我园财务阳光运行。

**1.单位总体收支情况**

2019年，我园收入决算1468.1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预算拨款收入1088.1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90万元，事业收入196.07万元。2019年支出决算1414.5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53.75万元，项目支出160.83万元。2019年度期末结转和结余53.59万元。

**2.财政收支情况**

按支出功能分类看，2019年我园财政拨款收入1088.16万元，其中：教育支出780.47万 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28.13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医疗25.1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2.95万元。

2019年财政拨款支出1132.49万元，其中：教育支出826.2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28.1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5.1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2.95万元。

2019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97.92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53.59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我园2019年度自评得分为**99**分。（详见附件）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预算编制情况（此项总分23分，自评得分22分）**

（1）在预算编制方面，该项指标自评分为11分。一是在预算编制合理性方面，我园严格按照财政局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预算的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和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项目资金的使用能根据轻重缓急进行合理分配，自评分6分。二是在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方面，我园能根据实际情况准确编制财政收入预算，预决算差异率为0，自评分5分。

（2）在预算目标设置方面，该项指标自评分为11分。一是在绩效目标合理性方面，我园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的设立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较高，自评分6分。二是在绩效指标明确性方面，我园的绩效指标设置缺少量化指标，没有完全符合要求，故自评分数扣1分，自评分5分。

**2.预算执行情况（此项总分43分，自评得分43分）**

（1）在资金管理方面，该项指标自评分为25分。

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方面，2019年我园部门预算资金全年下达额度1105.85万元，总支出1105.85万元，总进度为100%，指标得分9分，故自评分为9分。

②在结转结余率方面，我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为53.59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为97.92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为1088.1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00万元，结转结余率为4.54%。该指标自评分数3分。

③在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方面，2019年末存量资金为53.59万元，2019年年末存量资金为53.59万元(年未结存资金为2019年11月下拨资金，2019年项目计划进度16.67%，实际已完成项目进度23.81%，建设年限为一年，故结转2020年使用)，年末存量资金变动率为-45%。该指标自评分数为3分。

④在政府采购执行率方面，根据广东省政府采购网的相关数据统计信息，我园2019年实际采购金额为50.85万元，采购计划金额为50.85万元，实际采购金额等于计划采购金额。该指标自评分数2分。

⑤在财务合规性方面，我园能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会计核算能规范反映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该指标自评分数为4分。

⑥在预决算信息公开性方面，我园能及时进行预算编制，在财政部门规定的时间内上报预算编制，未出现超时报送现象，同时，我园在我园网站向社会公众进行公开，预算报告和决算报告均符合公开规范性检查指标。该指标自评分数为4分。

（2）在项目管理方面，该项自评分为5分。

①在项目实施程序方面，2019年我园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规范，均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履行相应手续。该指标自评分数为2分。

②在项目监管方面，我园对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的使用能积极做好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工作，且不存在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市级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等级有低或差的的情况。该指标自评分数为3分。

（3）在资产管理方面，该项目自评分为13分。

①在报送及时性方面，我园的国有资产年报和月报均能按时进行报送。该指标自评分数为2分。

②在数据质量方面，我园报送的2019年国有资产年报能做到数据完整、准确，并对其中的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该指标自评分数为3分。

③在账务核对情况方面，在年度资产的清查过程中，通过对资产账与财务账进行核对，做到资产账与财务账相符。该指标自评分数为3分。

④在资产管理合规性方面，我园完善了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制度和规程，并严格按照相关管理制度执行。该指标自评分数为2分。

⑤在固定资产利用率方面，我园的固定资产使用率高，能做到物尽其用，该指标自评分为2分。

总之，我园高度重视资产管理工作，依据财经法规及财务制度要求做好资产管理工作，由总务室负责我园资产管理工作，制定了《梅州市直属机关幼儿园资产管理办法》等制度，严格执行资产采购、出入库、日常登记及处置等管理工作。所有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均纳入市财政统一的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系统进行管理，并于每年末对资产进行盘点，确保账账、账实相符。

**3.预算使用效益（此项总分34分，自评得分34分）**

（1）在经济性方面，该项指标自评分为4分。

2019年，我园“三公”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基本按照预算计划支出，对机构运转成本做到严格控制。其中，三公经费统计数为0.00万元，当年预算数0.30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40.41万元，调整预算数40.41万元。

（2）在效率性方面，该项指标自评分为12分。

一是重点工作完成率100%，自评分数5分。我园2019年的重点工作包括：①深化教学改革，提高教育教学质量；②以提高师德素养和业务能力为核心，强化教师队伍建设；③推动特色课程改造，传承优秀客家文化；④着力提升办学条件，优化园园环境；⑤保障幼儿园日常工作平稳有序安全运转。我园对以上重点工作能高质高量完成，同时,对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能及时有效执行。

我园坚持以“一切为了孩子，让孩子享受愉快的童年”为办园宗旨，以培养“快乐、健康、个性、智慧”的孩子为目标，坚持保育与教育相结合的原则，对幼儿实施体、智、德、美全面发展的教育。

二是在项目完成及时性方面，自评分数2分。我园结合自身工作，有序推进各项建设项目，各项目基本均按照建设计划有序推进，均预计可在计划时间内完成，专项资金使用整体按照项目进度有序支付。

（3）在效果性方面，该项指标自评分为10分。

2019年我园教育教学工作有序开展，有效改善了办园条件，为幼儿德、智、体、美全面发展提供有力保障，保教质量不断提高，得到了社会的高度好评，充分发挥省一级示范幼儿园的辐射作用。

（4）在公平性方面，该项指标自评分为7分。

一是群众信访办理情况自评分3分。我园通过设置意见投诉箱、公示制度等形式，畅通服务对象意见反映渠道，并建立群众意见办理及时回复机制，确保群众意见能及时有效地得到回应和解决。

二是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自评分4分。我园组织开展了家长对保教、园园环境等各方面满意度调查。我园不断加强软硬件设施建设，为幼儿德、智、体、美全面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得到了社会的高度好评，充分发挥省一级示范幼儿园的辐射作用。

（5）在加减分项，该项指标自评分为0分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我园2019年整体绩效自评良好，但仍存在着不足之处，仍需进一步改进与完善，如在绩效指标明确性方面，我园部分绩效指标的设置方面还存在不够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不便于开展量化评价。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改进措施

（1）更加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及指标，增强绩效指标的清晰性、可衡量性，便于开展量化评价，及时了解资金使用绩效情况。

（2）加强部门预算资金、特别是项目资金的执行进度跟踪，及时与资金使用部门协同资金支出进度，避免支出进度滞后，造成年底财政资金冗余。

（3）进一步规范我园的资产管理和采购计划，建立和完善相关制度，促使我园的资产管理和政府采购方面上一个新台阶。

三、其他自评情况

努力办好学前教育和加强制度管理，确保资金发挥最大效用，为梅州市学前教育事业作出更大的贡献。本次评价基础数据和佐证材料的收集认真细致，项目检查核实严格认真，资料来源和依据真实可靠。

在党和政府对学前教育事业的关心和支持下，为我园发展学前教育事业创造了条件，实现了良好的经济性、效率性、有效性和可持续性，有力地推动梅州市学前教育事业的发展。